



靜宜大學
111 學年度
學士班特殊選才
(晨星計畫)
招生簡章

【一律採網路報名】

【上傳審查資料】

靜宜大學招生委員會 編印

校址：43301 台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

招生資訊網址：<https://adms.pu.edu.tw/>

重要日程

項 目	日 期
簡章網路公告 (考生自行上網下載) 網址 https://adms.pu.edu.tw/	110.10.12(二)起
網路報名、上傳審查資料 ※第 8~9 頁特殊身分考生需一併上傳證明文件 網址 https://alcat.pu.edu.tw/_exam/	報名期間：110.11.1(一)12:00 ~ 12.2(四)24:00 上傳截止日：110.12.2(四)24:00
繳交報名費 網址 https://alcat.pu.edu.tw/_exam/	繳費截止：12.3(五)15:30 ※採超商繳費收據須拍照上傳
公告榜單 網址 https://adms.pu.edu.tw/	111.1.5(三)
寄發成績單	111.1.5(三)
複查截止日	111.1.10(一) 【郵戳為憑】
正取生網路報到	111.1.5(三) 中午 12:00 起~1.14(五) 中午 12:00 止
備取生網路登記就讀意願	111.1.5(三) 中午 12:00 起~1.14(五) 中午 12:00 止
公告正、備取生報到及遞補結果	111.1.17(一) 中午 12:00
報到生放棄截止日	111.3.2(三)
通知等候遞補生遞補截止日	111.3.3(四)
遞補生報到與放棄截止日	111.3.4(五)下午 17:00

各單位洽詢電話(本校總機：04-26328001)

洽詢事項	分機	承辦單位
簡章下載、報名相關事宜、報考資格、成績單寄發、網路報到、登記就讀意願	分機：11170-11175 專線：(04)26645041-3	招生組
註冊、學力證件繳驗、學分抵免	11112~11119	綜合業務組
兵役相關	16226	軍訓室
就學減免、就學貸款相關	11212-11213	生活輔導組

目 錄

壹、招生類別	_____	1
貳、修業年限	_____	1
參、報考資格	_____	1
肆、報名注意事項	_____	5
伍、報名費繳款、報名資格審核情況及成績查詢		9
陸、招生系別、名額及甄試方式		10
柒、成績核計及錄取原則	_____	32
捌、放榜	_____	32
玖、複查成績	_____	32
拾、報到註冊	_____	32
拾壹、申訴辦法	_____	34
拾貳、其他事項	_____	34
拾參、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摘錄）		35

附表（請考生自行上網下載：網址 <https://adms.pu.edu.tw/>）

- ◎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 ◎報名表範例
- ◎國外學歷切結書
- ◎大陸/港澳學歷切結書
- ◎成績複查申請書及查覆表

靜宜大學 111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晨星計畫)招生簡章

壹、招生類別：大學部日間學制一年級，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入學。

貳、修業年限：四年（得延長修業至多二年）。

參、報考資格：

- 一、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就讀國內外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高級職業學校以上畢業(含應屆畢業)，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二條規定之資格者(請參閱簡章 P35 摘錄)。
- 二、符合招生學系訂定之具有特殊才能、專長、潛力、競賽得獎或具有其他特殊成就、不同教育資歷等條件。(各學系招生名額及甄試方式請參閱簡章 P10-31)

招生學系	招生對象
英國語文學系	招收對英文領域具有高度熱忱或特殊才能或有獨特潛力，且對於英美文化與語言有強烈學習動機之學生。
西班牙語文學系	招收具西班牙語學習經驗、語言能力優異或對西語系國家文化（例如：音樂、舞蹈、飲食、戲劇）具潛力之學生。
中國文學系	招收具優異之語言能力或對中國文化(例如:書法、繪畫、音樂、戲劇)具潛力之學生。
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	招收具豐富志工公益精神之學生。
法律學系	招收具新住民及其子女身分或具法律相關領域探索經歷之學生。
大眾傳播學系	招收具影視、藝術或設計等領域有潛力之學生。
應用化學系	招收對化學領域有濃厚興趣及潛力之學生。
食品營養學系 【營養與保健組】	招收對營養與保健領域有濃厚興趣及潛力之學生。
食品營養學系 【食品與生物技術組】	招收對食品或生物技術領域有濃厚興趣及潛力之學生。

化粧品科學系	招收具特殊學習歷程或才能之學生，尤其是以美學、設計等領域有潛力之學生。
資料科學暨大數據分析與應用學系	招收具特殊學習歷程或才能之學生，特別是資訊、數理或數據分析應用之相關能力之學生。
企業管理學系	招收對管理有濃厚學習興趣與潛力之學生。
國際企業學系	招收具優秀英語能力或第二外語能力之學生。
會計學系	招收具下列條件之一者之學生： (1)曾參加會計領域探索相關活動，且對會計有濃厚學習興趣與潛力之學生。 (2)具計算、分析能力，且對會計有濃厚學習興趣與潛力之學生。 (3)具「新住民子女身分」且對會計有興趣及潛力之學生。
財務金融學系	招收對財務與金融管理或金融科技(Fin Tech)有興趣或潛力之學生。
資訊管理學系	招收對資訊管理領域有濃厚興趣及潛力之學生。
資訊工程學系	招收具智慧製造、智慧金融、人工智慧、數位晶片系統設計、3D 列印、無人車與無人機創新應用、物聯網、工業 4.0、機械手臂、智慧醫療、智慧農業、程式設計、Linux 系統使用與管理、網路管理等資訊相關技術領域有潛力之學生。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招收具視覺傳達設計、互動遊戲開發、網站系統實作、虛擬(擴增)實境應用、程式設計、互動藝術科技、3D 列印領域有潛力之學生。
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招收具下列條件之一者之學生： (1) 具備優秀英語能力或第二外語能力且全程就讀境外高中(職)之學生。 (2) 具備優秀英語能力或第二外語能力且已在臺就讀高中國際部或就讀設立在臺之國際性中學之學生。 (3) 具備優秀英語能力或第二外語能力且已在臺就讀一般高中之學生。
寰宇外語學士學位學程	招收具下列條件之一者之學生： (1) 具備優秀英語能力或第二外語能力且全程就讀境外高中(職)之學生。 (2) 具備優秀英語能力或第二外語能力且已在臺就讀高中國際部或就讀設立在臺之國際性中學之學生。

(3) 具備優秀英語能力或第二外語能力且已在臺就讀一般高中之學生。

【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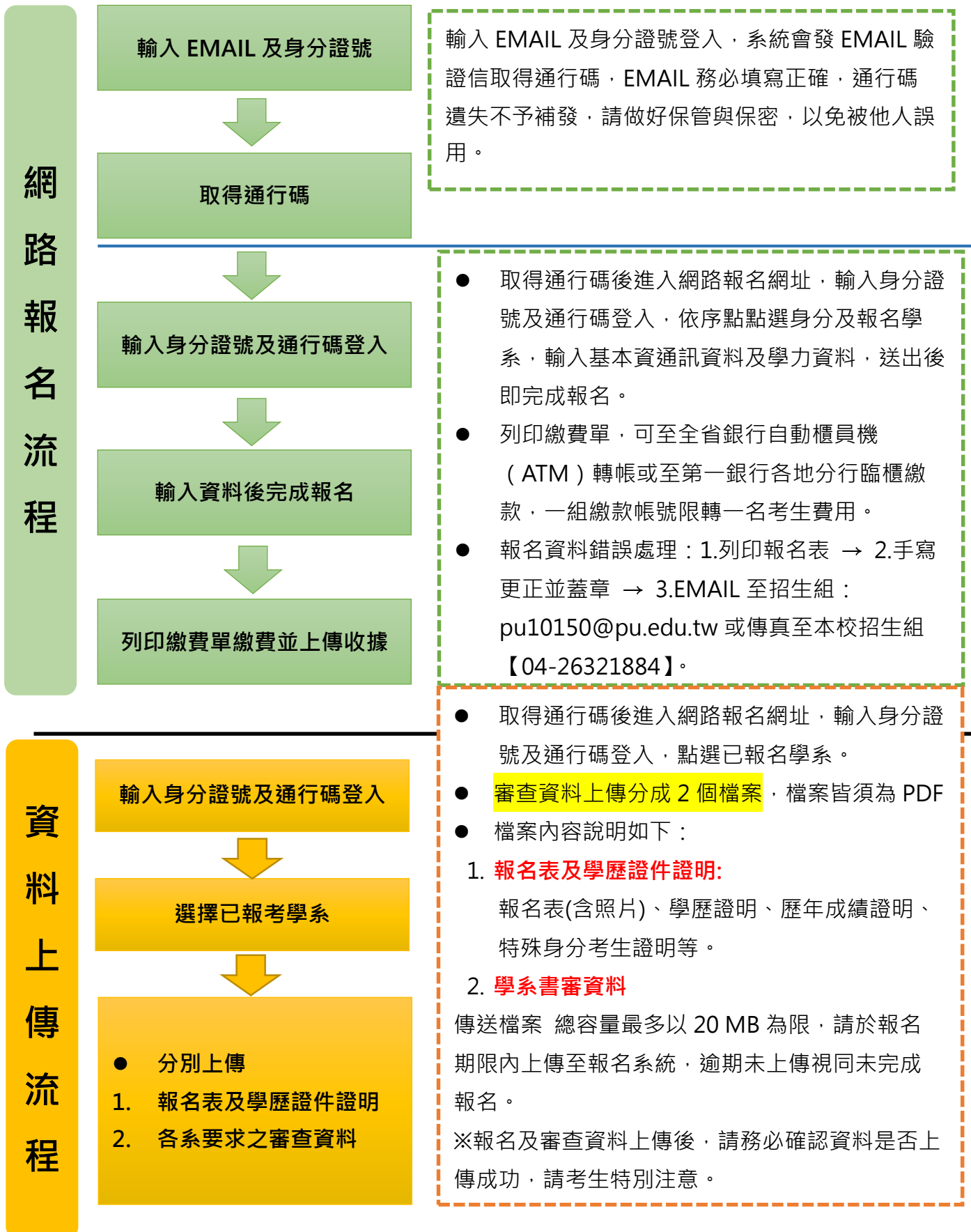
- 一、本項考試不招收境外特種生（如：僑生、港澳生、外國學生及大陸地區學生），前開學生應依其就讀相關辦法規定辦理。
- 二、實驗教育學生含學校型態、非學校型態(含個人自學、團體、機構)。
 - (1)「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站公布之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高中學校名單據以認定。
 - (2)「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考生應具直轄市、縣(市)政府發給之學生身分證明、參與團體實驗教育或機構實驗教育等相關佐證資料。
- 三、持國外學歷報考之考生，須符相關學歷採認法規規定，就讀學校須為教育部認可，報名時須繳交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學歷證件、成績單、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並填寫簡章附表：國外學歷切結書，如經錄取，報到時須繳交國外學歷證件原文正本、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學歷證件正本（原文學歷證件非中文或英文者，另須繳交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中文或英文翻譯本）、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或護照影本，以供查驗，如經查驗不符，取消入學資格。
- 四、持大陸學歷證明文件，應完成學歷檢覈採認程序，繳驗經大陸公證處公證，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及戶籍所在地各直轄市教育局檢覈採認之正式畢業證件影本（含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應屆畢業生尚未完成前開程序者，請提供大陸高中在學證明，並填寫簡章<附表>大陸/港澳學歷切結書，報到入學時再繳交完成學歷檢覈採認程序之正式學力證明正本，若未如期繳交，取消入學資格。
- 五、境外臺生所持學歷，須符合大學法第 23 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或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等規定。考生於報考時應先繳交<附表>國外學歷切結書或大陸/港澳學歷切結書。錄取生於報到繳驗證件時，須依教育部相關規定繳驗所須正本文件，學歷資格不符教育規定者，經查明屬實即取消錄取資格。
- 六、**【本校歡迎新住民子女(越南)學生報考!】**
本校為培養具有新住民二代（越南）學生之就業優勢，將帶領本校學生邁進新南向國家，以拓展東南亞國家視野。採取研習、實習、

觀摩、採訪、田野調查與記錄等多面向的交流方式進行，具體的實施策略，包括台灣及越南企業參訪、見實習，越南相關機構交流及參訪，越南社會文化體驗活動等。

學生在校期間，本校將提供既有「越南台商菁英管理學分學程」的培育及見實習計畫、「108-111 年度高教深耕國際化項目」、「教育部新南向計畫-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越南）」，「飛鷹生校外實習獎/補助方案」以及與越南台商產學合作聯盟等資源，提供多元的越南語課程、專業東南亞專業課程知識，和長短期不一的產業實習等，讓學生在畢業前具有就業競爭優勢，並為台商儲備優秀青年幹部。歡迎越南新住民同學報考！（※報考時須繳交越南新住民子女身分證明）

肆、報名注意事項：

網路報名暨審查資料上傳流程



流 程	說 明	
一、 上 網 填 寫 報 名 資 料	報名日期	報名系統開放時間： 110年11月1日中午12:00起至12月2日止。
	網路填表	請至本校網路報名系統登錄資料， 網址： http://alcat.pu.edu.tw/_exam 。
	注意事項	<p>1. 每一考生只限報名一學系。</p> <p>2. 考生網路報名時請務必輸入【手機號碼】、【電子信箱】，報名所輸入之電話號碼、通訊地址及電子信箱應清楚無誤，如因資料登錄不齊全或有誤而導致權益受損，考生應自行負責。</p> <p>3. 報名資料填妥後請仔細校對，確認無誤後再送出，網路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別、年級別。</p> <p>4. 誤填資料修改步驟：1. 列印報名表→2. 手寫更正並蓋章→傳真至本校招生組【傳真專線：04-26321884】</p>
二、 繳 交 報 名 費	報名費	<p>報名費：700元。</p> <p>※低收入戶考生，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60%，報名費為280元，考生須依據符合資格檢附【低收入戶證明】或【中低收入戶證明】：</p> <p>持有戶籍所在地各直轄市、各縣市等地方政府或其授權之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且須有考生本人姓名）。</p> <p>※考生繳納報名費後，審核資格不符者，扣除行政作業處理費300元，餘額退還。其餘一律概不退費。</p>
	繳費截止	110年12月3日下午3:30前。
	繳費說明	<p>1. 考生須先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後，憑報名表上報名費繳款帳號至全省銀行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或持繳費單至第一銀行各地分行臨櫃繳款或超商門市(7-11、全家、萊爾富、OK)繳費。</p> <p>2. 每名考生繳款帳號皆不相同，一組繳款帳號限轉一名考生費用。</p> <p>3. 繳費後請注意轉帳或繳費是否成功，收據由考生自行留存備查。</p>

二、繳交報名費（續前頁）	繳費方式	自動櫃員機(ATM)轉帳	※持【第一銀行金融卡】者免手續費
		臨櫃繳款	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繳費單，至第一銀行各地分行繳費。
		超商繳費	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繳費單，至超商門市(7-11、全家、萊爾富、OK)繳費。 若採超商繳費者請將收據拍照後上傳至報名系統
		※報考考生請備齊報名及書審資料以 PDF 檔提供，於報名期間上傳至報名系統：	
三、上傳報名書審資料	1. 報名表(含照片)： 網路報名後，請將「報名表」及考生 2 吋半身照片，以掃描方式或檔案合併方式轉成 PDF 檔。		
	2. 學歷證件及成績證明：依簡章 P1 報考資格規定提供。		
	(1)高中(職)已畢業:須提供高中畢業證書。 (2)高中(職)應屆畢業生:須提供高三在學證明或學生證影本，加蓋學校證明章。 (3)符合同等學力者:提供同等學歷證明。 (4)高中(職)歷年成績證明(實驗教育學生免提供)。		
	3. 各學系規定之書面審查資料：依簡章 P10-31 學系規定提供。		
	4. 報名費繳費若採超商繳費者請將收據拍照後上傳至報名系統。		
5. 實驗教育學生、境外臺生(外國學歷、大陸港澳學歷)、新住民子女、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考生另需繳交下列證明文件：			

報考身份	需繳交證明文件
實驗教育學生	<p>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高中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含自學學生) 需繳交高中(職)畢業程度之自學進修鑑定考試及格證明或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所核發之學生身分證明或已完成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證明。</p>
境外臺生	<p>境外臺生係指<u>全程就讀</u>境外高中(職)之學生。 應繳交境外高中在學證明或境外高中畢業證書。</p> <p>【大陸台商子弟學校】： 應繳交高中在學證明或高中畢業證書。 ※教育部備案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東莞台商子弟學校、華東臺商子女學校及上海台商子女學校，其學歷得與臺灣地區同級學校相銜接，免辦大陸地區學歷採認。</p> <p>【國外學歷】： 1. 國外學歷證件(影本)、成績單(影本)：須經當地國之本國駐外單位驗證。 2. 內政部入出國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 3. 國外學歷切結書(請自行上網下載附表填寫)。</p> <p>【大陸、港澳地區學歷】： 大陸/港澳學歷證件(影本)、歷年成績單(影本)：須經大陸公證處公證，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及戶籍所在地各直轄市教育局檢覈採認。 ※ 高中應屆畢業生尚未完成程序者，請提供： 1. 大陸/港澳高中在學證明(影本)。 2. 大陸/港澳學歷認可切結書(請自行上網下載附表填寫)。</p> <p>※考生於錄取後報到驗證時，須依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及「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等相關規定繳驗(交)所需文件。未能檢具相關證明或經查核確認學歷資格不符規定者，取消本校錄取之資格。</p>
新住民及其子女	<p>1. 新住民：需載明原生國籍，附戶籍謄本。 2. 新住民子女：學生及父、母之戶籍謄本，戶籍謄本須載明父或母之國籍。(父母已結婚登記並載明外籍配偶原生國籍、姓名)</p> <p>※新住民：指大陸地區人民、香港、澳門地區居民及其他國籍國民，與本國籍國民締結婚姻時，其身分為非本國籍國民者。 ※新住民子女：係指設籍本國之學生，其父或母一方為本國國民，配偶為未入籍或已入籍為本國國民之外國人、無國籍人、大陸地區人民及香港或澳門居民。</p>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p>持有戶籍所在地各直轄市、各縣市等地方政府或其授權之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且須有考生本人姓名)</p>

※請考生依照以下順序上傳審查資料

資料上傳分成 2 個檔案，檔案皆須為 PDF，檔案內容說明如下：

1.報名表及學歷證件證明:

報名表(含照片)、學歷證明、歷年成績證明、特殊身分考生證明等。

2.學系書審資料

傳送檔案 總容量最多以 20 MB 為限，請於報名期限內(12月2日截止)上傳至報名系統，逾期未上傳視同未完成報名。

※報名及審查資料上傳後，請務必確認資料是否上傳成功，請考生特別注意。

伍、報名費繳款、報名資格審核情況查詢：

一、考生完成報名費繳款(含轉帳)後可於一日後(不含假日)到本校網頁查詢繳款狀況(採超商繳費方式入帳時間較長,請於3天後再行查詢);若於繳費截止日後尚未顯示繳款成功,請先確認是否繳款(轉帳)失敗,或電洽本校招生組查詢。

二、考生如欲查詢報名資格審核狀況:網址:https://alcat.pu.edu.tw/_exam

(登入招生考試網路報名系統→輸入身分證字號及生日→點選學系)。

陸、招生系列、名額及甄試方式：

系列	英國語文學系
名額	5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英文自傳與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2. 相關佐證：資料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其他有助審查資料。 3. 高中歷年成績單【正本】(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英文自傳與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自傳(含學習歷程描述、報考動機、就讀期間英文專業能力培養、畢業後就業規劃等以 1,000 字內為原則)。(佔 40%) 2. 相關佐證：資料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其他有助審查資料(書面、簡報或影片請附上網址)。(佔 40%) 3. 高中歷年成績單。(佔 20%) 4.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英文自傳與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佔 50%)；相關佐證：資料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社團參與證明、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其他有助審查資料(佔 5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英文自傳與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2. 相關佐證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p>【學系特色】</p> <p>本系學術及實務人才培育並重，以訓練學生具備優良的英文聽說讀寫譯能力，同時發展跨文化溝通能力，開展學生國際視野，學貫中西，培養獨立思考及邏輯能力。</p> <p>在課程方面：本系除了提供「文學」、「語言學」及「英語教學」三大學程以外，為強化學生實務能力，創造就業利基，亦開設特色課程及微學程，例如口筆譯、外貿英文、中小學英語師資、觀光導遊領隊證照等，培養學生具備多元能力；此外，本系亦鼓勵學生修習輔系或雙主修，增加第二專長，提升就業競爭力。除了專業語言課程外，學生亦需修習第二外語，例如西文、日文、德文等，增加學生多元語言能力，達到真正跨文化交流溝通的境界。</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2026，網址 https://english.pu.edu.tw/	

系別	西班牙語文學系
名額	6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 2. 自傳與讀書計畫(包含申請動機)。 3. 西班牙語學習經驗、對西語系國家文化具相關特殊表現（例如：西語修課證明、證照、西語國家志工、西語相關活動參與紀錄）或其他有利資料，以書面、簡報或影片光碟等方式呈現（影片已上傳網頁者，請附上網址）。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佔 20%) 2. 自傳與讀書計畫(包含申請動機)。(佔 20%) 3. 西班牙語學習經驗、對西語系國家文化具相關特殊表現（例如：西語修課證明、證照、西語國家志工、西語相關活動參與紀錄）或其他有利資料，以書面、簡報或影片光碟（影片已上傳網頁者，請附上網址）。(佔 60%) 4.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自傳與讀書計畫(包含申請動機)(佔 30%)；西班牙語學習經驗、對西語系國家文化具相關特殊表現（例如：西語修課證明、證照、西語國家志工、西語相關活動參與紀錄）或其他有利資料，以書面、簡報或影片請上傳網頁，並附上網址。(佔 7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西班牙語學習經驗、對西語系國家文化具相關特殊表現或其他有利資料。 2. 自傳與讀書計畫(包含申請動機)。 3.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單。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附註	繳交資料如為已上傳網頁者，請同時附上影片光碟及網址。
<p>【學系特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除培養西班牙語言及文學人才外，也極力養成從事教學、翻譯、外交、貿易、文化等工作之西文專才。 2. 為拓展學生國際觀，本系每學年亦提供 30 位交換學生名額赴西班牙姐妹校研讀。 3. 不斷提高師資、設備及教學水準。學生在學期間給予職涯輔導並提供職場實習機會、與外交部、文化部、觀光局、經濟部及公司行號等需要西語人才之機構密切聯繫，爭取就業機會，使得靜宜西文系不僅成為國家的人才庫，亦為通向西語國家發展之鑰。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2032，網址 https://spanish.pu.edu.tw/	

系別	中國文學系
名額	3
指定繳交資料	審查資料：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 2. 自傳與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3. 其他有利資料，如得獎證明或語文類藝術類社團參與證明等。
甄試項目 及 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佔20%)。 2. 自傳與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佔40%)。 3. 其他有利資料，如得獎證明或語文類藝術類社團參與證明等(佔40%)。 4.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自傳與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佔50%)，得獎證明(佔30%)，其他有利資料(社團參與證明及其他)(佔2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1. 自傳與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2. 其他有利資料，如得獎證明或語文類藝術類社團參與證明等。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1名。
【學系特色】 一、以古典與現代中文深厚訓練為基礎，強化語文實用知能，力求培養能古學今用的實際應用人才。 二、本系擁有極佳的師資及教學設備，每位老師皆學有專精，並設有「書法專業教室」、「臺灣民俗文化研究室」、「多媒體電腦編輯教室」、「專業剪輯錄音室」等，提供完善的設備與教學環境。 三、定期舉辦業界人士演講與企業參訪活動，並提供實習機會與管道，激發學生職涯規劃視野，創造學生就業機會，積極與社會就業趨勢相結合。 四、本系開設「文化創意」與「文學傳播」學程，本校開設「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學程，可拓展學生第二專長知能。 五、由教師積極輔導學生考取「政府公職」、「全民中檢」、「行銷企劃」、「導遊領隊」等專業證照。 六、本系生具有與境外交換生及研修生切磋學習的機會，得以增進學習動能與開展視野。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7012，網址： https://chinese.pu.edu.tw/	

系別	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
名額	7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 2. 其他有利資料：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社團參與證明、學生幹部證明、社會服務證明及志願服務特殊貢獻或得獎證明等。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佔 40%) 2.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佔 60%) 如自傳(學生自述)、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社團參與證明、學生幹部證明、社會服務證明及志願服務特殊貢獻或得獎證明等。 3.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自傳及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佔 30%)，社會服務證明、志願服務特殊貢獻或得獎證明(佔 40%)，其他有利資料(社團參與證明及其他)(佔 3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p>【學系特色】</p> <p>本系自民國 75 年成立青少年兒童福利學系，又為因應社會變遷需求，於 98 年更名「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至今培育了三千多位社會工作及教育和輔導專業人才。</p> <p>繼而本系在民國 85 年成立碩士班以滿足社會福利與社會工作實務領域的進修需求；又民國 94 年成立碩士在職專班，以培育學生實務研究創新之能力。</p> <p>歷年累積之畢業系友在各個實務領域皆有優異的表現，使得本系在臺灣社會工作學術及實務工作界嶄露鋒芒。更清楚地說，由於本系擁有一流的師資陣容與完善的教學設備和課程規劃，系所培育出來的社會工作專業人才，是公部門及民間社會福利機構喜愛的人才。目前畢業系友，許多人在各類社會機構、兒少福利機構、中小學輔導室、地方法院觀護人室和政府部門等擔任要職，亦有許多系友繼續在本系及國內外大學研修碩士和博士學位。</p> <p>本系日後將繼續秉持熱忱、務實、專業、進取之教育精神，提供學生優質的生活環境及專業教育訓練課程，以期培育更多社會福利工作人才及輔導教育人才。</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7023 ，網址： https://swcw.pu.edu.tw/	

系別	法律學系
名額	6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 2. 撰寫選擇法律系之就學動機及未來人生目標。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曾參加法律相關營隊、活動有具體的學習成果、曾參加國家考試之法律科目成績、與法律相關之習作、學習心得、讀書報告等學習歷程或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佔 20%) 2. 撰寫選擇法律系之就學動機及未來人生目標。(佔 60%)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曾參加法律相關營隊、活動有具體的學習成果、曾參加國家考試之法律科目成績、與法律相關之習作、學習心得、讀書報告等學習歷程或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佔 2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撰寫選擇法律系之就學動機及未來人生目標。 2.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p>【學系特色】</p> <p>本系除提供全方位之紮實法學課程，亦秉持本校利他與關懷弱勢之精神，藉由法律服務學習之實習，以法律服務為學習宗旨，與台中地方法院、彰化律師公會、各地法律扶助基金會、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冤獄平反協會、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各律師事務所、聿磊國際專利商標聯合事務所、新學林出版社、中國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亞律國際專利商標聯合事務所等機構合作，提供學生於寒暑假進行實務實習，透過實地參與，將所學結合實務工作，提升學生相關經驗、就業技巧實力以及職場倫理，實踐畢業即就業之目標。同時本系法律服務社積極參與各項活動，包括與台中法扶基金會義務律師合作，提供本校師生、海線地區民眾至本校進行免費法律諮詢，另與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合作，實際參與社會上重大的法律案件，包含洪仲丘案、徐自強案、后豐大橋案、關廠工人案、邱和順案等，培養學生關心時事，學習以客觀的態度面對案件始末；與彰化律師公會共同參與下鄉法治教育暨法律諮詢服務，達到學以致用及服務他人之目的。自 2013 年起本系法律服務社更是每年自全國各大專院校法律服務社中脫穎而出，榮獲國際通商盃大專院校法律公益服務競賽佳績。</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7041，網址 https://law.pu.edu.tw/	

系別	大眾傳播學系
名額	7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 2. 讀書計畫(含自傳、申請動機與讀書計畫)。 3. 相關影視、藝術或設計等作品之特殊表現(同時附上該作品)。
甄試項目 及 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 (佔 20%)。 2. 讀書計畫(含自傳、申請動機與讀書計畫)(佔 20%)。 3. 相關影視、藝術或設計等作品之特殊表現(同時附上該作品)(佔 60%)。 4.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讀書計畫(含自傳、申請動機與讀書計畫) 佔 30%，相關影視、藝術或設計等作品之特殊表現(同時附上該作品)佔 7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相關影視、藝術或設計等作品之特殊表現(同時附上該作品)。 2. 讀書計畫(含自傳、申請動機與讀書計畫)。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p>【學系特色】</p> <p>大傳系教育目標旨在「培養具宏觀社會文化視野之影視內容創製與媒體文化分析人才」。課程設計以「媒體文化」為基礎，發展出「影像藝術」與「影視傳播」二大主軸。學習環境新穎完善，建置專業空間/設備以培養學生多元化實務技能。專業教室包括電視攝影棚、數位剪輯室、錄音室、電子報實驗室、暗房以及靜物攝影棚等。畢業後可至傳播相關領域發展，如：電視台、新聞台、電影製作公司、廣播電台、報社、雜誌社等媒體機構，或在不同領域中擔任傳播專業職務，如：導演、導播、攝影、剪輯、製片、執行製作、記者、編輯、行銷企劃人員等。</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7081、17082 ，網址 https://masscom.pu.edu.tw/	

系別	應用化學系
名額	2
指定繳交資料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 2. 自傳(含競賽成果及特殊表現)。 3. 其他有助審查資料。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審查資料： 自傳(含競賽成果及特殊表現) 100%。 說明：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單(須檢附，不列入評分；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 2. 自傳，請依下列主題依序撰寫： (1)家庭背景、成長經驗、個人特質描述(例：能力、專長、潛能等)。(佔 20%) (2)就讀靜宜大學應用化學系動機。(佔 20%) (3)求學經過、競賽成果及特殊表現(例：科學競賽、獲獎紀錄、科學相關小論文等並檢附證明文件)。(佔 50%) (4)其他有助審查資料(例：化學相關證照或學習輔導證書；各類科學相關營隊、展覽或競賽參加證明；其他化學相關特殊成就或表現)。(佔 1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1. 求學經過、競賽成果及特殊表現。 2. 就讀動機。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學系特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以綠色化學為理念，朝材料與藥物之開發、分析與應用為發展特色，研究重點包含高科技化學分析技術、藥物及生物活性化合物、材料及特用化學品之研發與應用、染料敏化太陽能電池之研發與應用。 2. 參考產業發展與社會趨勢，適時調整課程與研究方向，因應傳統產業升級與高科技產業發展之社會需求，提高職場競爭力。 3. 合乎安全法規的實驗環境，教學儀器設備包括業界及學界常用化學儀器如氣、液相層析儀、紫外線光譜儀、紅外線光譜儀及拉曼光譜儀等，更有核磁共振光譜儀及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等高階研究所需之儀器設備。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22，網址 https://chem.pu.edu.tw/	

系別	食品營養學系營養與保健組
名額	1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歷年成績單(含班級排名) 【正本】。 2. 自傳與讀書計畫(包含選擇食品營養系營養與保健組的原因)。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包含證照、檢定、外語能力、特殊才能等證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歷年成績單(含班級排名) 佔 40%； 2. 自傳與讀書計畫(包含選擇食品營養系營養與保健組的原因) 佔 30%；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包含證照、檢定、外語能力、特殊才能等證明) 佔 3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主要參考學生高中成績、自傳與讀書計畫、證照、檢定等多元表現，作為評選之標準。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傳與讀書計畫。 2.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p>【學系特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教育目標為強化基礎與應用課程，連結理論與實務之訓練，以培育食品與營養專業兼備之人才，最大的特色為訓練學生具備高齡營養之知識及並能開發高齡食品。 2. 營養與保健組以營養科學為基礎，透過札實的營養實習訓練，以營養產業從業人才及營養研究人才之培育為目標，未來可從事營養師、保健諮詢、研發人才及餐飲管理等相關工作。 3. 本系在學校的大力支持下，擁有一位講座教授、四位特聘教授等共 15 位專業傑出的師資，有實習加工廠、實習餐廳與實驗動物中心等完備的空間及先進的儀器設備，加上規劃完整的專業課程及充實的技術操作實驗，可提供同學們絕佳的專業學習環境。 4. 在全國營養相關科系畢業生中，本系系友擔任營養師之比例佔全國第一位！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34 ，網址： https://fn.pu.edu.tw/	

系別	食品營養學系食品與生物技術組
名額	1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歷年成績單(含班級排名) 【正本】。 2. 自傳與讀書計畫(包含選擇食品營養系食品與生物技術組的原因)。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包含證照、檢定、外語能力、特殊才能等證明)。
甄試項目 及 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歷年成績單(含班級排名) 佔 40%； 2. 自傳與讀書計畫(包含選擇食品營養系食品與生物技術組的原因) 佔 30%；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包含證照、檢定、外語能力、特殊才能等證明) 佔 3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主要參考學生高中成績、自傳與讀書計畫、證照、檢定等多元表現，作為評選之標準。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傳與讀書計畫。 2.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學系特色】

1. 本系教育目標為強化基礎與應用課程，連結理論與實務之訓練，以培育食品與營養專業兼備之人才，最大的特色為訓練學生具備高齡營養之知識及並能開發高齡食品。
2. 本系食品與生物技術組以食品科學與生物技術為基礎，應用在地食材，以造就食品產業從業及食品研究人才，未來可從事食品技師、食品品質與安全分析檢驗、食品研發人員等相關工作。
3. 本系在學校的大力支持下，擁有一位講座教授、四位特聘教授等共 15 位專業傑出的師資，有實習加工廠、實習餐廳與實驗動物中心等完備的空間及先進的儀器設備，加上規劃完整的專業課程及充實的技術操作實驗，可提供同學們絕佳的專業學習環境。
4. 以在地食材開發特色產品為目標，已連續多年於全國食品創新創意競賽中榮獲優勝，同時連續多年在海峽兩岸杜邦營養與健康兩岸學生創新競賽獲得優勝的佳績，並獲頒「優秀組織獎」。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34，網址：<https://fn.pu.edu.tw/>

系別	化粧品科學系
名額	2
指定繳交資料	審查資料：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 2. 讀書計畫（須含簡述對化科系有興趣的原因）。 3. 作品集或美學設計相關領域專業競賽參賽說明或其他有利資料。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佔 35%）。 2. 讀書計畫（須含簡述對化科系有興趣的原因）（佔 15%）。 3. 作品集或美學設計相關領域專業競賽參賽結果說明或其他有利資料（佔 50%）。 4.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讀書計畫（須含簡述對化科系有興趣的原因）（佔 30%），作品集或美學設計相關領域專業競賽參賽結果說明或其他有利資料（佔 7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1. 作品集或美學設計相關領域專業競賽參賽結果說明或其他有利資料。 2. 讀書計畫。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p>【學系特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培育具化粧品科學知識技術開發與產業應用專業人才為宗旨，並培養「化粧品研究發展、化粧品生產與檢驗分析、化粧品應用與經營管理」人才為教育目標，擁有產、學、研、官資源整合的特色與優勢。 2. 課程涵蓋化粧品科學、自然科學、應用科技、藝術美學、美容醫學、管理科學等領域，最符合現代化粧品科技發展之趨勢。 3. 擁有全國第一座符合國際化粧品 GMP 之化粧品實習示範工廠，供教學、研發、製造及檢驗品管等使用。 4. 設置全國第一所化粧品科學博士班，擁有完整之化粧品科學學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與博士班等學制。 5. 參與國際化粧品科技聯盟(IFSCC)及亞洲化妝品科學家(ASCS)會議，與全世界近 50 個國家的化粧品相關學術團體提建立友好關係。每 1-2 年均帶學生出國參加國際化粧品學術研討會(2009 日本橫濱、2011 韓國首爾、2013 印尼峇里島、2014 法國巴黎、2016 美國奧蘭多、2017 韓國首爾、2018 德國慕尼黑、2019 香港)。 6. 畢業後可國內外升學，或參加公職考試；就業職場：化粧品研發與製造、檢驗與品管、行銷與企劃，或整體造型設計、美容、美髮與美體等相關產業。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41， 網址 https://cosm.pu.edu.tw/	

系別	資料科學暨大數據分析與應用學系
名額	2
指定繳交資料	審查資料： 主要參考學生高中成績、證照、檢定、資訊能力、數理或數據分析應用能力、實作專題(如科展、小論文等)、特殊才能等表現及讀書計畫(包含選擇資料科學暨大數據分析與應用學系-之就學動機，對資訊、數理或數據分析應用有興趣的原因或理由)，作為評選之標準。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佔 20%)。 2. 證照、檢定、資訊能力、數理或數據分析應用能力、實作專題(如科展、小論文等)、特殊才能等表現(佔 40%)。 3. 讀書計畫(包含選擇資料科學暨大數據分析與應用學系之就學動機，對資訊、數理或數據分析應用有興趣的原因或理由)(佔 40%)。 4.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審查項目配分：(1)證照、檢定、資訊能力、數理或數據分析應用能力、實作專題(如科展、小論文等)、特殊才能等表現(佔 50%) (2)讀書計畫(包含選擇資料科學暨大數據分析與應用學系之就學動機，對資訊、數理或數據分析應用有興趣的原因或理由)(佔 50%)。 5. 同分參酌比序依序為：以上審查資料之 2, 3, 1；實驗教育學生依序為(1)(2)。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1. 證照、檢定、資訊能力、數理或數據分析應用能力、實作專題(如科展、小論文等)、特殊才能等表現。 2. 讀書計畫。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p>【學系特色】</p> <p>培育大數據與人工智慧人才為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以數理涵養為根基，輔以資訊/大數據/人工智慧技能的訓練，並將其應用在各實務領域(金融科技、智慧醫療、工業製造、物聯網等)，理論與實務兼備。 2.開設多面向分流學程(群)，使學生適性發展：「資料科學實務」、「人工智慧與深度學習」、「工業 4.0」、「科學計算」、「金融科技」。 3.就業規劃：實務課程+(國際)證照+企業實習+產學合作(零售業、美容業、製造業、醫療機構...) 4.104 人力銀行 2020 十大熱門職缺種類，本系就佔 7 種。 <p>因應人工智慧與大數據時代的到來，本系將是最佳的選擇!</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51-15022，網址 https://ds.pu.edu.tw	

系別	企業管理學系
名額	2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含班級排名) 【正本】。 2. 讀書計畫(包含選擇企管系的原因)。 3. 證照、檢定、外語能力、特殊才能等證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含班級排名) (佔 40%) 2. 讀書計畫(包含選擇企管系的原因) (佔 30%) 3. 證照、檢定、外語能力、特殊才能等證明 (佔 30%) 4.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讀書計畫(包含選擇企管系的原因)佔 50%； (2)證照、檢定、特殊才能等證明佔 30%； (3)英語語言測驗(例如：TOEFL iBT 或 IELTS)或其他第二外語語言能力檢定成績證明、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例如：參與國際性或全國性競賽、國際交流活動、國際性社團活動之證明等)佔 2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讀書計畫。 2. 證照、檢定、外語能力、特殊才能等證明/實驗教育學生：證照、檢定、特殊才能等證明。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p>【學系特色】</p> <p>本系旨在為社會和產業界培養具有獨立思考能力、良好品格態度及能解決問題之企業管理人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課程設計聚焦於——行銷、組織與人力資源、營運與決策等三大管理專業學程，同時著重於核心知識的完整養成。 2. 具特色的多元教學法，包含專題實作、個案教學、演講式教學、業師協同教學、企業參訪及海內外企業實習等，強調「做中學、學中做」的學習方式。 3. 鼓勵跨境移地學習、專業競賽交流、海外遊留學、個案競賽、創意(業)競賽、專題式學習等。 4. 近年本系學生錄取英澳全球百大、五十大世界知名學府碩士班就讀；榮獲 2016 北區大專院校個案競賽冠軍；2017、2018 獲中區大專院校個案競賽冠軍；2019 獲中區大專院校個案競賽第二、三名；2021 獲中區大專院校個案競賽第三名，表現優異。 <p>相關資訊：</p> <p>企管系網頁 https://ba.pu.edu.tw/</p> <p>FB 企管粉絲頁 https://www.facebook.com/PUBA1988/</p>	
洽詢電話	(04)2632-8001 轉分機 13031-13032

系別	國際企業學系
名額	2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 2. 自傳及讀書計畫(包含個人成長歷程、專長特殊表現及選擇本系之動機)。 3. 英語語言測驗(例如：GEPT、TOEFL、iBT 或 IELTS)或其他外語語言能力檢定成績證明等。 4. 其他有利資料(例如：競賽、證照、檢定、社團、營隊、特殊才能等相關佐證資料)。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佔 30%) (2)自傳及讀書計畫。(佔 30%) (3)外語能力。(佔 30%) (4)其他有利資料(例如：競賽、證照、檢定、社團、營隊、特殊才能等相關佐證資料)(佔 10%)。 (5)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自傳及讀書計畫佔 30%，外語能力佔 40%，其他有利資料(例如：競賽、證照、檢定、社團、營隊、特殊才能等相關佐證資料)佔 3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語能力。 2. 自傳及讀書計畫。 3. 其他有利資料。
招生名額說明	境外臺生：1名；境內學生：1名，以上共2名，兩類招生名額可相互流用。
<p>【學系特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教育目標為培養「國際商貿」、「國際行銷」、「國際財務」及「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等領域之國際企業人才，課程多樣性期使學生受到更豐富而多元的專業教育。 2. 全國唯一私立大學加入「國際交換學生計畫(ISEP)」之會員學校，提供免付國外學費與膳宿費(僅需支付靜宜學費、膳宿費和活動費)之國際交換學生與出國研修方案。學生可於在學期間，申請參加國內外企業實習或申請以交換學生身份領取獎學金至國外大學進修。學生可於在學期間，申請參加國內外企業實習或申請以交換學生身份領取獎學金至國外大學進修。 3. 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注重外語的學習和應用。 4. 在學期間可申請參加國內外「企業實習」。 5. 注重學生人格發展；從新生入學開始直到修業完成，乃至畢業校友均有輔導或協助機制，包括課業學習輔導、生活輔導、職涯輔導、升學輔導等措施。 6. 畢業後可選擇國內外升學或參加公職考試；主要就業職場包括：國際企業、基金管理公司、貿易公司、科技公司、資產管理公司、銀行、證券公司、期貨管理公司、保險公司、物流承攬公司、報關行、行銷企劃公司、會計師事務所、不動產仲介公司、公家機關等。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3012，網址： https://ib.pu.edu.tw/	

系別	會計學系
名額	3
指定繳交資料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 2. 自傳與讀書計畫(包含就讀會計系動機)。 3. 有利審查資料(含佐證)(包含營隊參加證明、服務證明、證照或檢定、語言能力、社團活動、參賽或得獎證明、多元或自主學習計畫或成果、其他有利表現)。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審查資料：佔甄試總成績 100%。 評分方式：依照指定繳交資料內容進行評分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佔 35%) 2. 自傳與讀書計畫(包含就讀會計系動機)。(佔 40%) 3. 有利審查資料(含佐證)(包含營隊參加證明、服務證明、證照或檢定、語言能力、社團活動、參賽或得獎證明、多元或自主學習計畫或成果、其他有利表現)。(25%)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1. 自傳與讀書計畫。 2. 有利審查資料。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新住民身分子女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學系特色】

壹、學系特色：

本系以培育「會計專業人才」為主，課程結合稅務、資訊、法律、金融為主，同時開設「會計師實務」、「稅法」、「國際會計」、「會計資訊系統」、及「會計與財稅實習」等就業學程，輔以業界雙講師授課、企業參訪、國稅局與會計事務所實習，落實與實務結合之教學成效，並提供在校期間海外交換學習與實習，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

貳、專業證照：

本系教師多具有會計師或證券分析師證照，在校教導會計師考照專業課程，並輔導記帳士、ACL電腦審計與ERP專業證照、MOS認證、以及財稅與金融證照。針對在校生與應屆畢業生定期或不定期舉行各項專業座談與輔導。

參、學生出路：

一、升學：本系設有學碩合一課程，培育想繼續深造研究所學生，得以用五年同時獲得學士與碩士學位。

二、就業：本系學生畢業就業市場甚廣，其主要畢業出路如下：

- 1、政府機關會審、稅務人員。
- 2、會計師、記帳士。
- 3、會計師事務所查帳、稅務人員。
- 4、企業會計、稽核、財務人員。
- 5、證券分析師、基金經理人、銀行專員。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3022；網址：<https://acc.pu.edu.tw/>

系別	財務金融學系
名額	2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 2. 自傳(學生自述)與讀書計畫(須含簡述對財金系有興趣的就學動機與理由)。 3. 其他有利之資料(如：證照、檢定、外語能力、資訊能力、社團或金融理財研習活動、參賽或得獎證明、特殊才能證明等表現資料等)。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佔35%)。 2. 自傳(學生自述)與讀書計畫(須含簡述對財金系有興趣的就學動機與理由)(佔40%)。 3. 其他有利之資料(如：證照、檢定、外語能力、資訊能力、社團或金融理財研習活動、參賽或得獎證明、特殊才能證明等表現資料等)(佔25%)。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 2. 自傳(學生自述)與讀書計畫。 3. 其他有利之資料。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新住民及其子女1名。
<p>【學系特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規劃財金三大學程，推動課程分流，引導式系統修課。 2. 引進業界專任師資與產學合作，推動完整的企業實習(大四長實習及暑假短實習)，落實學用合一、畢業即就業。 3. 積極安排開設財金專業證照輔導課程，提升同學就業競爭力。 4. 與時俱進，推動金融科技(Fintech)管理學程。 <p>完整紮實的財務金融專業訓練，提供學生多元生涯規劃。希望對理財投資、企業實習、出國當交換生有興趣的同學加入靜宜財金！</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3061-13065，網址： https://fin.pu.edu.tw/	

系別	資訊管理學系
名額	4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含班級排名)【正本】。 2. 自傳與讀書計畫(須含簡述對資管系有興趣的就學動機與理由)。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包含證照、檢定、外語能力、特殊才能等證明)。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含班級排名)(佔 40%)。 2. 自傳與讀書計畫(須含簡述對資管系有興趣的就學動機與理由)(佔 30%)。 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包含證照、檢定、外語能力、資訊能力、實作專題等相關作品、參賽或得獎證明、特殊才能表現等證明)(佔 30%)。 4.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審查項目配分：(1)自傳與讀書計畫(包括選擇資管系的理由)(佔 50%)。(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包含證照、檢定、外語能力、資訊能力、實作專題等相關作品、參賽或得獎證明、特殊才能表現等證明)(佔 5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2. 自傳與讀書計畫。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p>【學系特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為中部地區歷史最悠久的資訊管理學系。擁有充裕的軟硬體設備，包含七間專題實驗室與一間專業電腦教室。 2. 本系主軸為軟體開發與企業e化兩大領域，涵蓋：軟體開發與應用、SAP ERP、行動商務、智慧資料分析、AIOT等。 3. 學生作品參加全國性競賽(例如：全國大專校院資訊應用服務創新競賽、瑪利MuMu盃等)表現傑出，榮獲佳績。 4. 本系通過IEET資訊教育國際認證，畢業生可申請公約國家公職或專業工程師執照的學歷資格。 5. 多元學習：成立主顧創客吧、程式設計培力基地、行雲者研發基地、極客魂等學生自主學習團體。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8011-2 ，網址： https://csim.pu.edu.tw/	

系別	資訊工程學系
名額	6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 2. 自傳(學生自述)與讀書計畫(須含簡述對資工系有興趣的就學動機與理由)。 3. 其他有利之資料(如：相關智慧製造、智慧金融、人工智慧、數位晶片系統設計、3D 列印、無人車與無人機創新應用、物聯網、工業 4.0、機械手臂、智慧醫療、智慧農業、程式設計、Linux 系統使用與管理、網路管理等資訊相關技術等特殊表現，同時附上作品集或獲獎記錄)。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佔 20%)。 2. 自傳(學生自述)與讀書計畫(須含簡述對資工系有興趣的就學動機與理由)(佔 20%)。 3. 其他有利之資料(如：相關智慧製造、智慧金融、人工智慧、數位晶片系統設計、3D 列印、無人車與無人機創新應用、物聯網、工業 4.0、機械手臂、智慧醫療、智慧農業、程式設計、Linux 系統使用與管理、網路管理等資訊相關技術等特殊表現，同時附上作品集或獲獎記錄)。(佔 60%)。 4.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自傳(學生自述)與讀書計畫(須含簡述對資工系有興趣的就學動機與理由)(佔 30%)。其他有利之資料(如：相關智慧製造、智慧金融、人工智慧、數位晶片系統設計、3D 列印、無人車與無人機創新應用、物聯網、工業 4.0、機械手臂、智慧醫療、智慧農業、程式設計、Linux 系統使用與管理、網路管理等資訊相關技術等特殊表現，同時附上作品集或獲獎記錄)(佔 7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其他有利之資料。 2. 自傳(學生自述)與讀書計畫。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p>【學系特色】</p> <p>本系著重問題導向式專案學習、強調實作與資訊技術應用，藉由特殊選才的管道，讓對於智慧製造、智慧金融、人工智慧、數位晶片系統設計、3D 列印、無人車與無人機創新應用、物聯網、工業 4.0、機械手臂、智慧醫療、智慧農業、程式設計、Linux 系統使用與管理、網路管理等資訊相關技術有興趣的學生，歡迎加入靜宜資工，成為資訊工程領域的優秀人才。</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8021，網址： https://csie.pu.edu.tw/	

系別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名額	4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正本】。 2. 讀書計畫(含自傳、申請動機與讀書計畫)。 3. 相關視覺傳達設計、互動遊戲開發、網站系統實作、虛擬(擴增)實境應用、程式設計、互動藝術科技、3D 列印等作品之特殊表現(同時附上作品集或獲獎紀錄)。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佔(佔 20%)。 2. 讀書計畫(含自傳、申請動機與讀書計畫)(佔 20%)。 3. 相關視覺傳達設計、互動遊戲開發、網站系統實作、虛擬(擴增)實境應用、程式設計、互動藝術科技、3D 列印等作品之特殊表現(同時附上作品集或獲獎紀錄)(佔 60%)。 4.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讀書計畫(含自傳、申請動機與讀書計畫)(佔 30%)，相關視覺傳達設計、互動遊戲開發、網站系統實作、虛擬(擴增)實境應用、程式設計、互動藝術科技、3D 列印等作品之特殊表現(同時附上作品集或獲獎紀錄)(佔 7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書面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相關視覺傳達設計、互動遊戲開發、網站系統實作、虛擬(擴增)實境應用、程式設計、互動藝術科技、3D 列印等作品之特殊表現(同時附上作品集或獲獎紀錄)。 2. 讀書計畫(含自傳、申請動機與讀書計畫)。 3. 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招生名額說明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之學生 1 名。
<p>【學系特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系教育目標為「培養具人本素養的資訊應用人才」，「深厚藝術涵養及創作設計能力」，「培養團隊合作能力、建立敬業精神與良好工作倫理」及「拓展學生視野，培養主動學習」。 2. 包括資訊技術與媒體設計兩大領域，包含AR/VR/MR多媒體應用、遊戲開發、數位內容製作、文創與互動設計、人工智慧產學實作等。 3. 提供實驗室及相關資訊設備；設有授課教師晤談時間、課程教學助理輔導及導師制度，讓學生在課業、生活或心理輔導合適的諮商管道。 4. 提供學生充足資源參與校內外活動競賽、學術交流、英文檢定並鼓勵主動參與，累積實務經驗及建立國際觀。 5. 畢業後可選擇升學或就業，包括程式設計、資訊軟體設計與開發、遊戲設計、多媒體與動畫、AR/VR軟體工程師等相關產業。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8031，網址 http://www.csce.pu.edu.tw/	

系列	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名額	5
指定繳交資料	審查資料： 1. 高中(職)在學證明：提供就讀境內或境外高中(職)在學證明。 ※實驗教育學生請附高中(職)畢業程度之自學進修鑑定考試及格證明或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高中開立之畢業證書或學生身分證明影本。 2.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實驗教育學生免附）。 3. 自傳(包含選擇本學位學程之就學動機)。 4. 英語語言測驗(例如：TOEFL iBT 或 IELTS)或其他第二外語語言能力檢定成績證明等。 5. 其他有利資料(例如：參與國際性競賽、國際交流活動、或國際性社團活動之證明等)。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 (佔 20%)。 2. 自傳(包含選擇本學位學程之就學動機) (佔 20%)。 3. 英語語言測驗(例如：TOEFL iBT 或 IELTS)或其他第二外語語言能力檢定成績證明等 (佔 40%)。 4. 其他有利資料(例如：參與國際性競賽、國際交流活動、或國際性社團活動之證明等) (佔 20%)。 5.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自傳(包含選擇本學位學程之就學動機與學習計畫) (佔 40%)，英語語言測驗(例如：TOEFL iBT 或 IELTS)或其他第二外語語言能力檢定成績證明等 (佔 50%)，其他資料(例如：參與國際性競賽、國際交流活動、或國際性社團活動之證明等) (佔 1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1. 英語語言測驗(例如：TOEFL iBT 或 IELTS)或其他第二外語語言能力檢定成績證明等。 2. 其他有利資料(例如：參與國際性競賽、國際交流活動、或國際性社團活動之證明等)。 3. 自傳(包含選擇本學位學程之就學動機)。
招生名額說明	1. 境外臺生：3名。 2. 境內學生：2名。(高中國際部或就讀設立在臺之國際性中學之學生1名；一般之高中學生1名) 以上共5名，三類招生名額可相互流用
【學系特色】 1. 畢業後授予「管理學學士」學位。專業課程(含必修與選修)以全英文授課為原則，畢業前須至少出國研修(留學或實習)一年，惟建議以攻讀國際雙學位為目標。 2. 全球共有三百餘所ISEP會員學校、兩百餘所姊妹學校、與多所簽有雙聯學制合作關係的國外大學供本學程的學生選擇。	

3. 學生畢業後可選擇國內外升學，或參加專業證照、執照考試。主要就業職場包括：(網路)行銷企劃、產品行銷、數位媒體行銷、社群行銷、(國際)專案管理、網路金流管理、網路金融與授信管理、網路金融商品管理、媒體採購企劃、市場發展專員、跨國市場開發等相關領域。
4. 提供留學之輔導，並由專責單位協助學生辦理申請留學事宜。
5. 與外語教學中心合作規劃一系列英語加強課程，以提升學生英語溝通能力。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9221，網址 <http://www.ibap.pu.edu.tw/>

系別	寰宇外語教育學士學位學程
名額	3
指定繳交資料	<p>審查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學證明：提供就讀境內或境外高中(職)在學證明。 ※實驗教育學生請附高中(職)畢業程度之自學進修鑑定考試及格證明或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高中開立之畢業證書或學生身分證明影本。 2.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正本】（實驗教育學生免附）。 3. 英文自傳(包含選擇本學位學程之就學動機)。 4. 英語語言測驗(例如：TOEFL iBT 或 IELTS)或其他第二外語語言能力檢定成績證明等。 5. 其他有利資料(例如：參與國際性競賽、國際交流活動、或國際性社團活動之證明等)。
甄試項目及成績比例	<p>書面審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中(職)在校歷年成績證明(佔 20%)。 2. 英文自傳(包含選擇本學程之就學動機) (佔 20%)。 3. 英語語言測驗(例如：TOEFL iBT 或 IELTS)或其他第二外語語言能力檢定成績證明等(佔 40%)。 4. 其他有利資料(例如：參與國際性競賽或活動之證明、參加社團活動或競賽之證明等)(佔 20%)。 5. 實驗教育學生：不需檢附高中在校成績。英文自傳(包含選擇本學位學程之就學動機與學習計畫)(佔 40%)，英語語言測驗(例如：TOEFL iBT 或 IELTS)或其他第二外語語言能力檢定成績證明等(佔 50%)，其他資料(例如：參與國際性競賽、國際交流活動、或國際性社團活動之證明等) (佔 10%)。
甄試方式	所有考生均須提供審查資料。
同分參酌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英語語言測驗(例如：TOEFL iBT 或 IELTS)或其他第二外語語言能力檢定成績證明等。 2. 其他有利資料(例如：參與國際性競賽、國際交流活動、或國際性社團活動之證明等)。 3. 英文自傳(包含選擇本學程之就學動機)。
招生名額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境外臺生：1 名。 2. 境內學生：2 名。 <p>以上共 3 名，兩類招生名額可相互流用</p>

【學系特色】

1. 本學位學程旨在培育外語和文教事業相關管理人才，學生必修英文及數位教學等專業課程，也可選修教育和商業課程及第二外語（西班牙語或日語）。
2. 強調培養 AI 世代未來教育所需的多媒體與資訊軟體應用能力，能設計並行銷創新的網路與課室教學法。
3. 強化學生國際視野，課程結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議題，並提供跨文化合作學習機會，訓練學生獨立思考與思辨能力和團隊合作解決問題之能力。
4. 重視學生選課與留學和就業輔導，畢業前須至少出國交換留學一學期或在國內外企業與文教機構實習一學期，或攻讀國際雙學位。依學生興趣與志向，積極輔導取得外語觀光導覽或領隊專業證照、中小學英語(雙語)教師證和華語教師資格等相關專業證照，實現畢業立即就業的目標。
5. 畢業後可創業或任職跨國企業、中小學校及（網路）文教事業、海內外華語教學文教事業、外語領隊或導遊等觀光事業，就業市場寬廣。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9251，網址：<https://gflep.pu.edu.tw/>

柒、成績核計及錄取原則：

- 一、各科成績須達到本校招生委員會決定之最低錄取標準，按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正取生至招生名額止，其餘為備取生。正取生錄取不足額時，不列備取生。
- 二、任何一科考試項目零分或缺考者，不予錄取。
- 三、考生總分相同時，依各學系所列同分參酌項目順序，比較考生成績，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
- 四、甄試總成績未達各學系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缺額亦不予錄取。
- 五、正取生報到後如遇缺額，得以備取生遞補至招生名額止。

捌、放榜：

- 一、日期：111年1月5日(星期五)，正、備取錄取通知及考生成績單以限時專送寄發。
- 二、網路查榜，網址：<https://adms.pu.edu.tw/>。

玖、複查成績：(一律以通訊方式辦理)

- 一、成績單將於111年1月5日寄出，如有疑義可於111年1月12日前申請複查，逾期恕不受理。
- 二、一律使用本簡章之成績複查申請書及查覆表(附表)。
- 三、考生申請複查成績以複查甄試項目各科成績為限，不得申請下列行為：
(1) 申請重新評閱；(2) 申請為任何複製行為；(3) 要求告知審查委員之姓名及有關資料。
- 四、未經錄取之考生，經複查實際成績已達錄取標準者，即予補錄取。

拾、報到註冊：

一、正取生網路報到：

- (一) 正取生務必於規定期間，完成網路報到，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異議。如登記放棄就讀，經程序完成後即不得再更改，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二) 網路報到期間：111年1月5日中午12:00起至111年1月14日中午12:00止。
- (三) 網路報到網址：https://alcat.pu.edu.tw/_exam
(輸入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點選報名的學系→點選就讀意願登記→點選就讀→確認送出)。

- (四) 正取生完成網路報到名單於 111 年 1 月 17 日中午 12:00 公告，查詢網址：<https://adms.pu.edu.tw/>。

二、備取生網路登記就讀意願及遞補報到：

- (一) 備取生務必於登記期間，完成網路登記就讀意願，如遇缺額，由已完成網路登記就讀之備取生依序遞補報到至招生名額止。
逾期未完成登記就讀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異議。如登記放棄就讀，經程序完成後即不得再更改，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二) 就讀意願登記期間：111 年 1 月 5 日中午 12:00 起至 111 年 1 月 14 日中午 12:00 止。
- (三) 登記網址：http://alcat.pu.edu.tw/_exam。
(輸入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點選報名的學系→點選就讀意願登記→點選就讀→確認送出)。
- (四) 備取生完成網路報到名單及等候遞補名單於 111 年 1 月 17 日中午 12:00 公告，查詢網址：<https://adms.pu.edu.tw/>。

三、已完成網路報到之正、備取生，已報到名單將送 110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大學考試分發委員會及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等單位，如欲放棄，務必於 111 年 3 月 2 日(星期三)前填寫【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下載網頁：<https://adms.pu.edu.tw/>)，傳真至 04-26321884，並以電話 04-26328001 轉 11174 與本組確認是否收到。

四、等候遞補生缺額遞補方式：

1 月 17 日至 3 月 2 日期間若有缺額，將通知等候遞補之備取生按名次順序遞補。

- 遞補通知方式：本校【招生組】將以電話或手機簡訊或電子郵件等方式通知遞補，獲遞補之備取生應填妥「特殊選才招生報到切結書」(下載網頁：<https://adms.pu.edu.tw/>)並於規定期限內以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回覆，同時回電 04-26328001 轉 11174 與本組確認是否收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遞補資格。
- 最後遞補通知截止日期:111 年 3 月 3 日止。(獲遞補之備取生報到與放棄截止日期：111 年 3 月 4 日下午 17:00 止。)
- 提醒事項：請等候遞補生留意電話、手機簡訊，以免錯失良機。

五、如經同時錄取多校系時應擇一報到，不得重複報到(如已辦理報到之正、備取生應向本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後，始可再至他校報到)，違者取消其全部校系之錄取資格，且不得參加當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大學

個人申請、大學考試入學分發、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四技二專之技優甄審入學、甄選入學、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 六、完成報到手續後，有關新生入學註冊資料本校將於 111 年 8 月寄發，屆時請依本校大學部新生入學手冊之說明及行事曆規定辦理註冊手續【此期間通訊地址如有變更者，請洽招生組更正】。
- 七、已報到學生應依學校規定繳交各項證件，始准註冊入學，其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一經查明即予以退學，亦不發給任何學歷證明，如將來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者，除追繳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 八、已報到學生須於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入學，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九、本招生報到後之缺額回流至各學系「111 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招生」使用。

拾壹、申訴辦法：

- 一、考生對於考試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或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3 條所列之差別待遇者，得於 111 年 1 月 25 日(星期二)前，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以郵戳為憑)。
- 二、申訴案件以考生本人為當事人，不受理其他人申訴。
- 三、考生申訴書應詳載考生姓名、准考證號碼、報考系所、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日期、申訴之事實及理由、希望獲得之補救及檢附有關文件或證據。
- 四、考生申訴案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 (一) 招生有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已有明確規範者。
 - (二) 逾申訴期限。
- 五、申訴以一次為限，申訴處理結果由招生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人。

拾貳、其他事項：

- 一、本校學雜費收費標準請上本校網頁點選【學雜費專區】查詢。
【110 學年度日間部學雜費收費標準，僅供參考】

院系 種類	外語學院	人文暨社會 科學院	理學院	管理學院	資訊學院	國際學院
學費	37,282	37,282	39,004	37,282	39,004	37,282
雜費	7,529	7,529	12,870	8,214	12,870	7,529
合計	44,811	44,811	51,874	45,496	51,874	44,811
電腦及網路通訊使用費：400 體育設施使用費：200						
語言視聽費：外語學院、國際學院：840 ；其他學院：630						
※生態人文學系及大眾傳播學系收費標準比照理學院。						
國際學院-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收費標準比照管理學院。						

二、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拾參、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摘錄）

106年6月2日臺教高通字第1060073088B號令修正發布

第二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不包括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一、高級中等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休學、退學或重讀二年以上，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二）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三）修滿規定年限後，因故未能畢業，持有學校核發之歷年成績單，或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二、五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修滿三年級下學期後，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 （二）修讀四年級或五年級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或修滿規定年限，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三、依藝術教育法實施一貫制學制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年制專科學校，準用前二款規定。

四、高級中等學校及職業進修（補習）學校或實用技能學程（班）三年級（延教班）結業，持有修業（結）業證明書。

五、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六、知識青年士兵學力鑑別考試及格，持有高中程度及格證明書。

七、國軍退除役官兵學力鑑別考試及格，持有高中程度及格證明書。

八、軍中隨營補習教育經考試及格，持有高中學力證明書。

九、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一)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四等特種考試及格。

(二)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普通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十、持大陸高級中等學校肄業文憑，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並有第一款所列情形之一。

十一、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一) 取得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二) 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二年以上。

(三)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

十二、年滿二十二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四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一)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二)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三) 空中大學選修生選修課程（不包括推廣教育課程）。

(四)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五) 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十三、年滿十八歲，且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一百五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一)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學校主管機關認可之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二) 高級中等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十四、空中大學選修生，修畢四十學分以上（不包括推廣教育課程），成績及格，持有學分證明書。

十五、符合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二十九條第二項規定。

第九條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高級中等學校學歷，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或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辦理。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但大學應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或延長其修業年限。畢業年級高於相當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肄業生，修滿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修業年限以下年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一款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學士學位，符合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或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前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四款規定辦理。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其畢（肄）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參考名冊或為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且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我國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國內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二款、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第二項與第三項第一款、第五條第一款至第四款及前條第一項第一款與第二款規定辦理。

持前項香港、澳門學校副學士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單，或高級文憑及歷年成績單，得以同等學力報考科技大學、技術學院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第五項、前項、第十項及第十二項所定國外或香港、澳門學歷（力）證件、成績單或相關證明文件，應經我國駐外機構，或行政院在香港、澳門設立或指定機構驗證。

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九月十八日公布生效後，臺灣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團聚、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之大陸地區人民、外國人、香港或澳門居民，持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且符合下列各款資格者，得準用第二條第二款、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第五條第一款至第四款及前條第一項第一款與第二款規定辦理：

一、其畢（肄）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認可名冊，且無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八條不予採認之情形。

二、其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各大學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臺灣地區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

持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得準用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第二項及第三項第一款規定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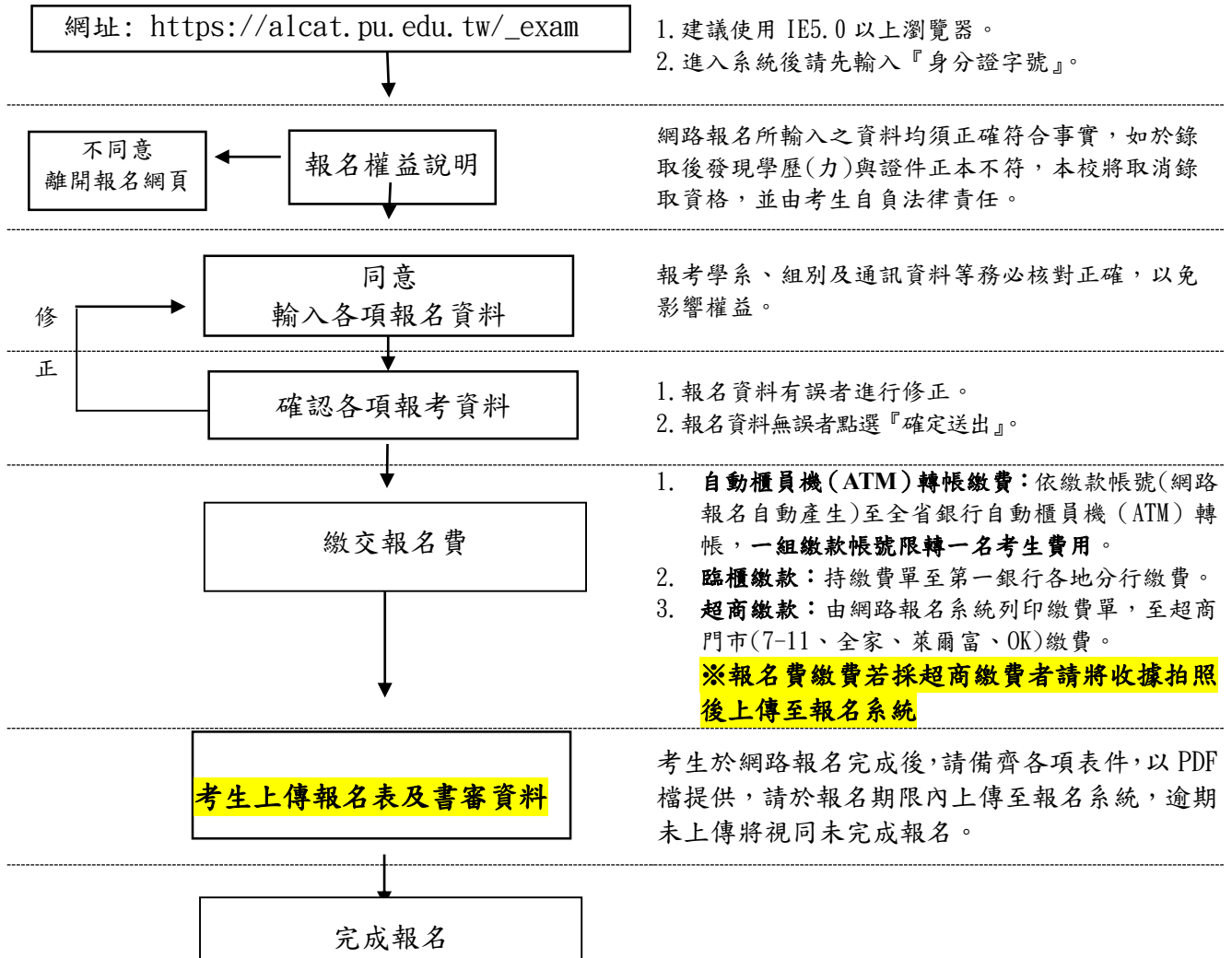
持國外或香港、澳門學士學位，其畢業學校經教育部列入參考名冊或為當地國政府權責機關或專業評鑑團體所認可，且入學資格、修業年限及修習課程均與我國同級同類學校規定相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後認定為相當國內同級同類學校修業年級者，或持大陸地區學士學位，符合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者，修習第四條第三項第二款之不同科目課程達二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得報考學士後學士班轉學考試，轉入二年級。

持前三項大陸地區專科以上學校畢（肄）業學歷報考者，其相關學歷證件及成績證明，應準用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第四條規定辦理。持國外或香港、澳門相當於高級中等學校程度成績單、學歷（力）證件，及經當地政府教育主管機關證明得於當地報考大學之證明文件，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不包括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但大學得視其於國外或香港、澳門之修業情形，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或延長其修業年限。

附表

靜宜大學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為便利電腦處理考生之報名資料，敬請參閱以下說明，並於網頁中正確輸入報考資料。網路報名所填資料必須與報名表之資料完全符合，誤填資料修改步驟：1. 列印報名表→2. 手寫更正並蓋章→傳真或 email 至本校招生組【傳真專線：04-26321884】。



註一：不具中華民國國籍之考生身分證字號輸入說明：【西元出生年月日+英文姓名第一及第二個字母】共十碼，如：1965/10/9 YAN JACK 請輸入 19651009YA。

註二：至各機構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費之操作程序(持第一銀行金融卡者免手續費)：

- 第一銀行自動提款機**：插入具轉帳功能之金融卡 → 輸入密碼 → 選 [繳費用] → 選 [繳學雜費] → 輸入 [繳款帳號] (共 16 碼) → 輸入繳款金額 → 確認無誤後按 [確認] 鍵 → 完成轉帳動作。
- 其他金融機構具跨行轉帳功能之自動提款機**：插入具轉帳功能之金融卡 → 輸入密碼 → 選 [其他服務] → 選 [繳費用] → 輸入銀行代號 [007] → [轉帳號碼] 輸入 [繳款帳號] (共 16 碼) → 輸入轉帳繳款金額 → 確認無誤後按 [確認] 鍵 → 完成轉帳動作。
- 郵局之自動提款機轉帳繳費**：插入具轉帳功能之金融卡 → 輸入密碼 → 選「跨行轉帳」→ 選「非約定帳號」→ 輸入銀行代碼 [007] → [轉帳號碼] 輸入 [繳款帳號] (共 16 碼) → 輸入轉帳繳款金額 → 確認無誤後按 [確認] 鍵 → 完成轉帳動作。
- 臨櫃繳款**：由網路報名系統直接列印繳費單，至第一銀行各地分行櫃台繳費。
- 超商繳款**：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繳費單，至超商門市(7-11、全家、萊爾富、OK)繳費。

※報名費繳費若採超商繳費者請將收據拍照後上傳至報名系統

※繳費後請注意轉帳或繳費是否成功，並保留交易明細表或收據備查。

靜宜大學111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甄試 報名表

範例

准考證號碼	(考生免填)	身份證字號	A123456789			請貼 2 吋半身 正面相片一張	
姓名	周至杰	性別	男	生日	90 年 01 月 01 日		
報考學系	社會工作與兒童少年福利學系						
通訊地址	43301 台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105 號 (111 年 8 月底前可收件之地址，如有變更者請電洽：04-26328001*11170-5)						
戶籍地址	231 新北市新店區明星街 1 號						
學歷	國立 00 高中 民國 110 年 6 月畢業				電話	04-26665544	
					行動	0912-999999	
					e-mail	master@pu.edu.tw	
家長或緊急聯絡人	周武雄	關係	父子	電話	02-28882222		
				行動	0918-555555		
身分別	一般生						
甄試項目	書面審查						
流水號	0015	銀行代碼	007	報名費繳款帳號	106512-9212123XXX	報名費用	\$700
備註							
以下資料考生免填							
資料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退件 原因：						
人員簽章	資格審查						

【注意事項】

- 一、請確認本表所填資料確為考生本人所有，經發現與學歷（力）證明文件正本不符，由考生自負法律責任，並同意取消錄取資格。
- 二、**報考流程**：上網填寫報名表→繳交報名費→上傳審查資料→完成報名，請詳閱簡章說明，並於報名規定期間內完成所有程序。
- 三、報名資格審查結果可自行至本校網頁**網路報名系統**查詢，輸入身分證字號及生日即可查詢。(網址：http://alcat.pu.edu.tw/_exam)。

靜宜大學 111 學年度特殊選才甄試招生

國外學歷切結書

本人所持外國學歷證件影本，確為教育部認可，經駐外單位驗證屬實。本人取得學位規定之總學分數中，遠距教學課程未超過二分之一。並保證於錄取後報到時，繳驗已加蓋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戳記之學歷證件正本、歷年成績單正本及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正本(需涵蓋境外學歷修業起訖時間)。(※持非英語系國家之外國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單須附上中文或英文譯本並經駐外單位驗證)

若未如期繳交或經查證不符合 貴校報考條件，本人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

此致

靜宜大學招生委員會

立切結書人簽名：_____

報考學系：_____

原就讀學校校名：_____

就讀系所：_____

學校所在國別：_____州別：_____

修業期限：自西元_____年_____月起至_____年_____月止。

學歷：高中應屆畢業 高中以上(含)畢業 高中同等學力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靜宜大學 111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

大陸/港澳學歷切結書

本人所持大陸/港澳學歷證件影本，確為教育部認可，並符合教育部「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覆及採認辦法」之規定，並經相關單位驗證屬實。

目前尚未完成學歷檢覈採認程序，現保證於錄取後報到時，繳驗經大陸公證處公證，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及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採認之正式學歷證明文件正本(含畢(肄)業學歷證件及歷年成績單)，若未如期繳交或經查證不符合教育部相關法令規定，本人自願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

此致

靜宜大學招生委員會

立切結書人簽名：_____

報考學系：_____

原就讀學校校名：_____

就讀系所：_____

學校所在地：_____

修業期限：自西元_____年_____月起至_____年_____月止。

學歷程度：高中應屆畢業 高中以上(含)畢業 高中同等學力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靜宜大學 111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

成績複查申請書及查覆表

申請 考生	姓名		報考學系	學系		
	准考證號碼					
複查甄試項目			查覆得分	複查回覆事項		
1						
2						
3						
4						
5						
申請人 簽章			申請 日期	年 月 日	回覆 日期	年 月 日

● 注意事項

- 1、申請成績複查，一律以通訊方式辦理。
- 2、考生申請複查成績以複查甄試項目各科成績為限，不得申請下列行為；(1) 申請重新評閱；(2) 申請為任何複製行為；(3) 要求告知審查委員之姓名及有關資料。
- 3、複查申請以簡章規定期限：111年1月10日(一)截止收件(郵戳為憑)。

● 申請複查郵寄內容須包含

- 1、**本申請書**：姓名、報考系級、准考證號碼、複查甄試項目及申請人簽章，應逐項填寫清楚。
- 2、**回郵信封**：收件人姓名、住址，請填寫正確，貼足回郵郵票，以憑回覆。
- 3、**申請時必須檢附本校「成績通知單」原件**，否則不予受理。
- 4、**每科複查費新台幣 30 元整**：請用匯票(戶名：靜宜大學)連同申請書一併寄靜宜大學招生委員會收。<請註明：申請成績複查>